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 24 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600,040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600,04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8 日（因 2024 年 7 月 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9 号），同意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1,000 股，并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400,001,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9,057,256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92.2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943,744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7.7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的 1,613,446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共计

147,950,530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2,679,120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35,706,600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26,968,320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9,603,000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 名，为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1,600,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上述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7 月 8 日起上市流通（因 2024 年 7 月 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对该等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不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600,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 限售股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8 日 (因 2024 年 7 月 7 日为非交易日, 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股)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1,600,040	0.40%	1,600,040	0
合计		1,600,040	0.40%	1,600,040	0

注: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股)	限售期 (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1,600,040	24
合计		1,600,040	24

六、上网公告附件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9 日